（上接D5版）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用基金财产承销证券；
(6)用基金财产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7)用基金财产从事无限责任的投资；
(8)用基金财产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9)以基金财产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10)以基金财产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11)用基金财产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12)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超过基金的总财产，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3)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4)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超过该证券的10%；
(15)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等约定；
(16)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 越权或违规经营；
(2) 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4) 在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进行虚假信息披露；
(5)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 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 除按本公司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9) 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0)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11)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2)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3)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4)参与洗钱或为洗钱活动提供协助；
(15)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
(2)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内部控制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由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部门业务规章组成。公司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内控原则的细化和展开，是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纲要和总揽，内部控制大纲明确了内控目标、内控原则、控制环境、内控措施等内容。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责任、操作守则等的具体说明。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遵循了以下原则：
(1)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规定；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不得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3)审慎性原则。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应当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4)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当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或完善。
4、内部控制系统
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完备严密的系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内部控制，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负责检查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董事会
负责制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大纲，对公司内部控制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
(2)督察长
负责公司及其业务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并定期向中国证监会呈送督察长评估报告。
(3)监察稽核部
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监察稽核部对总经理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对各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适时提出修改建议，并定期向中国证监会呈送监察稽核报告。
(4)业务部门
内部控制是每一个业务部门的责任。各部门总监对本部门的内部控制负直接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负责建立、执行和维护本部门的内部控制措施。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维持其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管理人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618.85亿元人民币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裘学敏
电话：021-32169999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发钞行之一。交通银行先后于2005年6月和2007年5月在香港联交所、上交所挂牌上市，是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唯一的商业银行全球合作伙伴。《财资》杂志（The Asset）“2010年全球最佳交易银行评选”中，交通银行荣膺“最佳次托管银行”大奖。英国《银行家》杂志2011年公布的全球1000家银行排名，交通银行以343.21亿美元的一级资本连续第三年跻身全球商业银行50强。截至2012年6月31日，交通银行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5.15万亿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10.88亿元。
交通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部。现有员工具有多年基金、证券和银行的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以及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和律师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员工的学历层次较高，专业分布合理，职业技能优良，职业道德素质过硬，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奋发向上的资产托管从业人员队伍。
2、主要人员情况
牛锡明先生，交通银行行长，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09年12月起担任交通银行副董事长、行长。
钱文挥先生，交通银行副行长，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10月起任交通银行副行长，2007年8月起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
刘树军先生，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信贷处处长，农行总行托管部及养老金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2011年10月起任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2012年5月起任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2年三季度末，交通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70只，包括博时现金收益货币、博时新兴成长股票、长城久富股票（LOF）、富国汉兴封闭、富国天益价值股票、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国泰金鹰增长股票、海富通精选混合、华安安顺封闭、华安宝利配置混合、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华安创新股票、华夏蓝筹混合（LOF）、华夏债券、汇丰晋信2016周期混合、汇丰晋信龙腾股票、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汇丰晋信大盘股票、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建信优势封闭、金鹰红利价值混合、金鹰中小盘精选混合、大摩货币、衣银恒久增利债券、衣银行业成长股票、衣银平衡双利混合、鹏华普惠封闭、鹏华普天收益混合、鹏华普天债券、鹏华中国50混合、鹏华信用增利、融通行业景气混合、泰达宏利成长股票、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泰达宏利稳定股票、泰达宏利周期股票、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天治核心成长股票（LOF）、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LOF）、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易方达科瑞封闭、易方达上证50指数、易方达科讯股票、银河银富货币、银华货币、中海优质成长混合、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华富中证100指数、工银瑞信双利债券、长信量化先锋股票、华夏亚倩中国指数、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联接、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工银主题策略股票、汇丰晋信货币、衣银汇理中证500指数、建信深证100指数、富安达策略精选混合、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富安达收益增强债券、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联接、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债券、浦银安盛半福回报债券、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德邦优化配置股票。此外，还托管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保险资产、企业年金、QFII、QDII、信托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计划、ABS、产业基金、专户理财等12类产品，托管资产规模实现1.3万亿元。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及行内相关管理规定，加强内部管理，保证资产托管部业务规章的健全和各项规章的贯彻执行，通过对各种风险的梳理、评估、监控，有效地实现对各项业务风险的监控和管理，确保业务稳健运行，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通过各个处室自我监控和专门内控处室的风险监控的内部控制机制覆盖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经营环节，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监督机制。
2)独立性原则：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独立负责受托基金资产的保管，保证基金资产与交通银行的自有资产相互独立，对不同的受托基金分别设置账户，独立核算，分账管理。
3)制衡性原则：贯彻适当授权、相互制约的原则，从组织结构的设置上确保各处室和各岗位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并通过有效的相互制衡措施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4)有效性原则：在岗位、处室和内控处室三级内控管理模式的基础上，形成科学合理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通过行之有效的控制流程、控制措施，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保障内控管理的有效执行。
5)效益性原则：内部控制与基金托管规模、业务范围和业务运作环节的风险控制要求相适应，尽量降低经营运作成本，以合理的控制成本实现最佳的内部控制目标。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基金托管人制定了一整套严密、高效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管理规章制度，确保基金托管业务运行的规范、安全、高效，包括《交通银行资产托管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项目开发管理办法》、《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制度》、《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保密工作制度》、《交通银行资产托管业务从业人员守则》、《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业务资料管理制度》、《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监察守则》等，并根据市场变化和基金业务的发展不断加以完善。做到业务分工合理，技术系统完整独立，业务管理制度化，核心作业区实行封闭管理，有关信息披露由专人负责。
基金托管人通过基金托管业务各环节风险的事前揭示、事中控制和事后稽核的动态管理过程来实施内部风险控制，为了保障内控管理的有效执行，聘请国际著名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托管业务运行进行内部控制评审。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有关证券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的申购资金的到账与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违反《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证券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行为，应当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予以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及时核对确认并进行调整。基金托管人有权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及时纠正的，基金托管人须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须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四）其他事项
最近一年内交通银行及其负责资产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的处罚。负责基金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基金管理公司无兼职的情况。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段商业银行大厦7楼16单元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2、23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总经理：殷克胜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2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9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0-83936180、4006135888
电话：020-83282950
传真：020-83283445
联系人：潘晓毅
网址：www.gefund.com.cn
2、代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全国）
网址：www.bankcomm.com
(2)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虞谷云
电话：021-61618888
客服电话：95528(全国)
网址：www.spdb.com.cn
(3)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张静
电话：010-67596219
客服电话：95533(全国)
网址：www.ccb.com
(4)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朱小黄
联系人：郭伟
电话：010-65557048
客服电话：95558(全国)
网址：bank.ecitic.com
(5)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351666
客服电话：95568(全国)
网址：www.cmbc.com.cn
(6)名称：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20层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7)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8)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河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6161
客服电话：95521(全国)
网址：www.gtja.com
(9)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 23219000
客服电话：95533(全国)、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10)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54047892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ywg.com
(11)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客服电话：0512-96288
网址：www.dwzq.com.cn
(12)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李芳芳
电话：021-22169089
客服电话：95525(全国)、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13)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徐欣
电话：0510-82831662
客服电话：4008885288、0510-82588168
网址：www.glsc.com.cn
(14)名称：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财智中心B1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电话：0551-5161821
客服电话：96518、4008-096-518
网址：www.hazq.com
(15)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1-63219781
客服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cjsc.com.cn
(16)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号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霍晓飞
电话：0519-88157761
客服电话：400-888-8588、0519-88166222（常州地区）、021-52574550（上海地区）、0379-64902266（洛阳地区）
网址：www.longone.com.cn
(17)名称：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乔骏
电话：0571-87828166
客服电话：0571-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www.ctsec.com
(18)名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大道1619号
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86768681
客服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avicsec.com
(19)名称：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网址：www.ajzq.com
(20)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瞿璠
电话：027-87618882
客服电话：027-87618882
网址：www.tfzq.com
(21)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国际贸易中心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电话：0351-8686659
客服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22)名称：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李二钢
电话：010-85188234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展恒基金理财平台（www.myfund.com）
(23)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 号3C 座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天天基金网（www.1234567.com.cn）
(24)名称：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层I_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张玉静
电话：0755-33227953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www.zlfund.cn）、基金买卖网（www.jjmmw.com）
(25)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蒋露
电话：021-58870011-6618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好买基金网（www.ehowbuy.com）
(26)名称：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2层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媛旻
电话：0751-28829790
客服电话：4000-766-123、0571-28829123
网址：数米基金网（www.fund123.cn）
(27)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8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沈雯斌
电话：021-58788678-8201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长量基金销售网（www.erichfund.com）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段商业银行大厦7楼16单元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2、23层
法定代表人：刘东
电话：020-83284983
传真：020-83282856
联系人：傅军
（五）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西门科技园601-605室
法定代表人：江亚芳
电话：020-84035397
传真：020-84113152
经办律师：江亚芳、陈进学、唐明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电话：021-63391166
邮编：200002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宁、黄毅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七日

（下转D7版）

（上接D5版）

1)已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的借记卡；
2)客户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
(5)个人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先存入足够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本人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存有足够资金）；
2)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没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的投资者可当场申办；
2)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四)代销本基金的其他银行
个人投资者在其他代销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五)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代销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2)个人投资者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10010(A类份额)、210011(C类份额)
(六)代销本基金的第三方销售机构
投资者在第三方销售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机构的规定及业务流程为准。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
1、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申请。
2、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不受理）。
3、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6)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7)印鉴卡一式四份(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各一枚，如为非法定代表人私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证明》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原件及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银行证明)；
(9)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机构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如果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说明文件。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1)开户时指定的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原件以及复印件；
(2)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及复印件；
(3)填妥的《开放式基金申(认)购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南方支行
银行账号：3602041729420234414
开户行号：102581000353
注：划出认购款项的账户必须与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指定的银行账户一致，并在转账时务必注明汇款人姓名、汇款用途，例如：“X X X认购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基金(具体字数以销售机构要求为准)”。认购款需确保在认购期间每日16:00前到帐。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中心清算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6、注意事项
(1)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10010(A类份额)、210011(C类份额)
(2)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查询。
(3)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查询。
(4)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认购时间内办理。
（二）交通银行
1、机构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流程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9:30到营业结束，15:00以后交易作为次日交易（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业务办理安排以当地分行规定为准）。
(2)开户及认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1)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开通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即可)；
2)开通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已在交行开立过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办理，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仅需在交行开通已有基金账户)；
3)认购基金。
(3)机构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指定经办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2) 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授权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3)机构代码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5)填妥的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6)指定一个该基金代销网点的资金结算账户为基金结算账户，用以对所有基金交易业务的资金清算。
(4)机构客户办理开通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时，需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发放)；
2)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经办人身份证件。
(5)机构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在银行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2)填写的代销基金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认购款项的有效结算凭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机构资金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2)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三)代销本基金的其他银行
机构投资者在其他代销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立资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及其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资金账户卡。
4、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2)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10010(A类份额)、210011(C类份额)
(五)代销本基金的第三方销售机构
机构投资者在第三方销售机构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一)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成立前，全部有效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基金认购专户中，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人计算的利息为准。
(二)本基金注册登记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募集结束后对基金权益进行注册登记。

六、退款

(一)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进行认购时产生的无效认购资金，将于认购申请被确认无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指定银行账户或指定券商资金账户划出。通过直销机构进行认购时产生的无效认购资金在认购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指定银行账户划出。
(二)募集期限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生效条件，或募集期内发生使基金合同无法生效的不可抗力，则基金设立募集失败。如果基金募集失败，本公司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两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两亿元人民币，同时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两百人，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基金管理人决定停止基金发售时应就有关情况作出公告，自公告当日开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接受认购申请，并在规定时间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及基金备案材料，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

八、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段商业银行大厦7楼16单元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2、23层
设立日期： 2002年12月25日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电话：020-83936180
联系人：潘晓毅
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邮政编码：200120）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成立时间：1987年3月30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18.85亿元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段商业银行大厦7楼16单元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2、23层
法定代表人：刘东
总经理：殷克胜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2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9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0-83936180、4006135888
电话：020-83282950
传真：020-83283445
联系人：潘晓毅
网址：www.gefund.com.cn
2、代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全国)
网址：www.bankcomm.com
(2)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虞谷云
电话：021-61618888
客服电话：95528(全国)
网址：www.spdb.com.cn
(3)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张静
电话：010-67596219
客服电话：95533(全国)
网址：www.ccb.com
(4)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朱小黄
联系人：郭伟
电话：010-65557048
客服电话：95558(全国)
网址：bank.ecitic.com
(5)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351666
客服电话：95568(全国)
网址：www.cmbc.com.cn
(6)名称：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20层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7)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8)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河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